

財團法人東吳企管文教基金會補助企管系研討會、訓練會 及特殊專題研討辦法

民國 88 年 10 月 08 日董事會會議訂定

壹、宗 旨

為提供企管系外聘特殊專長師資，以強化企管系完整之師資陣容，以及藉學術研討會之舉辦以促進學術交流與提昇企管系聲譽，依「財團法人東吳企管文教基金會捐助章程」第二條第三款特訂定此辦法。

貳、申請資格 企管系

參、補助項目

- 一、學術研討會之舉辦。
- 二、需外聘實務界師資，或客座學者之特殊專題研討課程。

肆、申請日期

於每年三月及九月提出申請。研討會之舉辦與特殊專題研討課程之開設，應事先申請。

伍、申請方式

填寫「研討會及特殊專題研討補助申請書」一份，並檢附相關資料(如活動計劃書、課程計劃等)，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
陸、審 查

有關本辦法之審查事宜，由本會董事會組成審查小組，並斟酌本會財務狀況，將審查結果報告董事會。

柒、實 施

本辦法經本會董事會通過後開始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